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西林县人民检察院“三远”（远程接访、
远程庭审、远程提讯）室 LED 屏安装项目

供货单位名称：广西标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日 期： 年 月 日

采购与安装合同

合 同 编 号: _____

采购人(甲方): 百色市西林县人民检察院

采 购 计 划 号: _____

供 应 商(乙方): 广西标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招 标 编 号: _____

签 订 地 点: _____

签 订 时 间: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响应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见附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数 量	单 位	单 价 (元)	金 额 (元)
详见附件						

人民币合计金额: 大写叁拾伍万玖仟叁佰贰拾捌元整(小写:359,328.00元)。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提供所有服务等全部费用。如竞争性谈判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自主创新产品、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响应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 不限。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本合同交付货物不接受损耗，由成交供应商自行为其货物运输办理相关保险。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一个星期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7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由采购人指定时间和地点。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所有厂家货物免费质保期均为1年，质保期内免费上门维护服务，并提供终身维护。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1、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资金性质：财政资金。

3、付款方式：安装完成并通过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一次性支付合同总额的款项。

第九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48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壹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一章 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二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

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18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五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六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西林县八达镇新兴路 039 号	单位地址：南宁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园大道 33 号盛世龙腾 A 单元 A-1515 号
法定代表人：韦润鸣	法定代表人：夏纯志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18977679599	电话：13597016966
电子邮箱：x1jcy@163.com	电子邮箱：404150257@qq.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高新支行
账号：	账号： 5520 4010 0100 3986 53
邮政编码：533599	邮政编码：530000
经办人：	年 月 日

附表：

项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	数量 ①	单位 ②	单价 ②	金额 ③=①×②
1	LED 显示大屏	蓝普视讯	P1.5	<p>★点间距≤ 1.54mm，像素构成：SMD 表贴三合一，像素点≥422,500m²；（提供封面带有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2、按照 SJ/T 11281-2017 发光二极管(LED)显示屏测试方法标准中的屏体视角测量要求与方法测得数据：水平视角≥170°，垂直视角≥160°；（提供封面带有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p> <p>3、▲模组电源接口采用接插头，免工具维护，具有防呆设计，预防接错电源线短路而导致烧毁模组；采用集成 HUB 接收卡控制，支持通讯状态监测，热拔插；（提供封面带有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p> <p>4、LED 各色光波长误差在±1.5nm 之内，亮度误差在 3% 之内；LED 灯表面作磨砂不反光处理；</p> <p>5、▲静态对比度 5000:1，动态对比度 10000:1，像素失控率≤1/100000；平均无故障运行时间（MTBF）通过 GB/T 5080.7-1986 设备可靠性试验≥100000 小时；</p> <p>6、色温：1000K-1500K 连续可调，可支持 100%、75%、50%、25% 四挡电平白场调节色温温差≤200K；色域≥120%NTSC。</p> <p>7、具备单点亮度和颜色校正的功能，支持软硬件调节亮暗线功能，暗线修复、亮点消除；支持以模组为单位进行三维调节；支持鬼影消除、拖尾现象、低灰偏色补偿、去除坏点、毛毛虫消除、余晖消除、亮度缓慢变亮功能；（提供封面带有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p> <p>8、▲PCB 板设计采用 FR-4 材质，灯驱合一，电路采用多层设计，支持 PCB 采用沉金工艺，镀金厚度≥2μ；（提供封面带有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p>	16.1	m ²	16,921.00	272,428.10

		<p>9、产品冲击测试符合 GB 4943. 1-2011 信息技术设备安全标准和漏电流试验 0. 48 mA； (提供封面带有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p> <p>10、▲屏体自检功能：屏体可以支持 LED 单点失控点检测，失控点数据回传功能；可以支持电源电压检测，当电源电压高于限制电压时启动报警装置；可以支持温度监控：实时检测显示屏温度值，具有高温自动告警功能；可以支持故障报警：实时检测显示屏工作状态，具有故障自动告警功能。(提供封面带有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p> <p>11、刷新率 3840Hz，要求支持通过配套控制软件调节刷 1920Hz-3840Hz 可调；(提供封面带有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p> <p>12、按照 SJ/T11141-2017 发光二极管(LED) 显示屏测试方法标准中的屏体亮度均匀性测量要求与方法，其亮度均匀性(校正后)：$\geq 98.5\%$；(提供封面带有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p> <p>13、▲平整度：$\leq 0.1\text{mm}$，模组机械强度：$\geq 6\text{MP}$；支持模组铝底壳设计；(提供封面带有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p> <p>14、低亮高灰性能，100%亮度时，16bit 灰度；50%亮度时，14bit 灰度；20%亮度时，12bit 灰度；(提供封面带有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p> <p>15、振动试验符合 IEC60068-2-64: 2008、EN61373: 1999、GB/T 2423. 10-2019/IEC60068-2-6: 2007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第 2 部分: 试验方法试验 Fc: 振动(正弦) 的标准要求；(提供封面带有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p> <p>16、显示屏电源功率因数 ≥ 0.95 (具有 PFC 功能)，电源效率 $\geq 90\%$；(提供报告封面具有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p>
--	--	---

		测报告)
		17、▲显示屏 PCB 板、线材、电源、连接件、面罩应满足 V-0 (UL94) 阻燃等级要求；（提供报告封面具有 CNAS 机构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18、▲具备测试按键，可实现红、绿、蓝、白四种单色显示，横扫、竖扫等方式扫描显示，每个模组与箱体之间可选配防掉落锁扣式保险绳，能防止维护人员在维护工程中误操作时模组从高处掉落；（提供报告封面具有 CNAS 机构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19、灯珠色域满足 16bit，281 万亿色彩，支持 BT2020、DCI-P3、BT.709、sRGB 等多种色域转换；搭配 HDR 系统卡，可实现高动态范围图像显示效果，人眼视觉舒适度 (VIC0) 指数 <1.0；（提供报告封面具有 CNAS 机构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20、▲采用数字化网络传输技术或标准化 HDMI 传输技术，支持 Type-C 接口、光纤接口或者 HDMI 协议的接口实现 5G 大带载带宽传输具有信号加密传输功能，支持屏体控制器与屏体间信号加密传输功能；支持无信号输入自动熄屏待机，有信号输入自动唤醒屏幕；（提供报告封面具有 CNAS 机构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21、产品功耗：峰值功耗： $\leq 480W/m^2$ ，平均功耗： $\leq 130W/m^2$ ，带电黑屏的睡眠功率： $\leq 20W/m$ ；具有智能（黑屏）节电功能，开启智能节电比没有开启节电 40%以上；（提供报告封面具有 CNAS 机构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22、▲屏体可以支持屏体 UI 菜单显示，可通过遥控器调节屏体参数、屏幕亮度调节、信号切换、场景切换、色温调节、开关机控制等，支持在屏幕上显示主要变化信息；（提供报告封面具有 CNAS 机构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23、产品满足 BS476-7 表面燃烧测试 1 级；BS6853 烟气

			毒性测试的毒性指数 R 值≤1, LED 显示屏工作状态下要求距离产品四周的 1m 处最大噪声声压<15db；（提供报告封面具有 CNAS 机构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2	接收卡	诺瓦	DH7512	<p>1. 单卡支持 16 组和 24 组数据输出模式；</p> <p>2. 单卡自带 12 个 HUB75 16P 接口；</p> <p>3. 单卡带载像素 128*768/256*512。</p> <p>4. 支持逐点亮色度校正、多批次、亮暗线调节和显示屏效果调节等功能，与 3D 控制器搭配支持 3D 效果；</p> <p>5. 支持灯板 flash 管理；</p> <p>6. 支持 5pin 液晶模块；</p> <p>7. 支持接收卡参数及程序包回读；</p> <p>接收卡具有与灯板一致的电源接口；</p>	50	个	350.00	17,500.00
3	视频处理器	诺瓦	V1060	<p>1. 支持常见的视频接口，包括 1 路 3G-SDI, 2 路 HDMI 1.3, 1 路 DVI, 1 路选配 VGA 子卡。</p> <p>2. 支持 3 个窗口和 1 路 OSD。</p> <p>3. 支持快捷配屏和高级配屏功能。</p> <p>4. 支持 HDMI、DVI 输入分辨率自定义调节，。</p> <p>5. 支持设备间备份设置。</p> <p>6. 视频输出最大带载高达 390 万像素，最大宽度 4096 像素，最大高度 4096 像素。</p> <p>7. 支持带载屏体亮度调节。</p> <p>8. 支持一键将优先级最低的窗口全屏自动缩放。</p> <p>9. 支持创建 10 个用户场景作为模板保存，方便使用。</p> <p>10. 持选择 HDMI 输入源或 DVI 输入源作为同步信号，达到</p>	2	台	10,500.00	21,000.00

10